



413250S-2023



河南西格瑞斯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XGRS 0003S-2023

冷冻饮品预拌粉

2023-10-12 发布

2023-10-12 实施

河南西格瑞斯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河南西格瑞斯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齐轲锋，景欢欢。

H N

Q B

冷冻饮品预拌粉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冷冻饮品预拌粉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以全脂乳粉、白砂糖、乳清粉、食用葡萄糖中的一种或几种为主要原料，添加椰浆粉（鲜椰浆、麦芽糊精、酪氨酸钠）、咖啡粉（咖啡豆）、抹茶粉、可可粉、菠萝蜜粉、榴莲粉、椰蓉粉、麦芽糊精、植脂末（葡萄糖浆、精炼植物油、乳清粉、白砂糖、酪蛋白酸钠、磷酸氢二钾、单，双甘油脂肪酸酯、柠檬酸钠、二氧化硅）中的一种或几种为辅料、添加或不添加食品添加剂【黄原胶、卡拉胶、瓜尔胶、羧甲基纤维素钠、海藻酸钠、阿斯巴甜（含苯丙氨酸）、乳酸、柠檬酸、单、双甘油脂肪酸酯、亮蓝、苋菜红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复合色素黑色素（食用盐、亮蓝、苋菜红、柠檬黄、日落黄）、植物炭黑、食用香精】，经配料、混合、包装而成的非即食预拌粉。本产品不包含食用冰。

根据原料不同分为不同的口味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材料要求

- 2.1.1 全脂乳粉应符合 GB 19644 的规定。
- 2.1.2 白砂糖应符合 GB/T 317 和 GB 13104 的规定。
- 2.1.3 乳清粉应符合 GB 11674 的规定。
- 2.1.4 食用葡萄糖应符合 GB/T 20880 和 GB 15203 的规定。
- 2.1.5 麦芽糊精应符合 GB/T 20882.6 和 GB 15203 的规定。
- 2.1.6 椰浆粉、可可粉、菠萝蜜粉、榴莲粉、椰蓉粉应符合 NY/T 1884 的规定。
- 2.1.7 咖啡粉应符合 NY/T 605 的规定。
- 2.1.8 抹茶粉应符合 GB/T 34778 的规定。
- 2.1.9 植脂末应符合 QB/T 4791 的规定。
- 2.1.10 黄原胶应符合 GB 1886.41 的规定。
- 2.1.11 卡拉胶应符合 GB 1886.169 的规定。
- 2.1.12 瓜尔胶应符合 GB 28403 的规定。
- 2.1.13 羧甲基纤维素钠应符合 GB 1886.232 的规定。
- 2.1.14 海藻酸钠应符合 GB 1886.243 的规定。
- 2.1.15 阿斯巴甜（含苯丙氨酸）应符合 GB 1886.47 的规定。
- 2.1.16 乳酸应符合 GB 1886.173 的规定。
- 2.1.17 柠檬酸应符合 GB 1886.235 的规定。
- 2.1.18 单，双甘油脂肪酸酯应符合 GB 1886.65 的规定。
- 2.1.19 亮蓝应符合 GB 1886.217 的规定。
- 2.1.20 苋菜红应符合 GB 4479.1 的规定。

- 2.1.21 植物炭黑应符合 GB 28308 的规定。
- 2.1.22 食用香精应符合 GB 30616 的规定。
- 2.1.23 柠檬黄应符合 GB 4481.1 的规定。
- 2.1.24 日落黄应符合 GB 6227.1 的规定。
- 2.1.25 复合色素黑色素应符合 GB 26687 的规定。
- 2.1.26 可可粉应符合 GB/T 20706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性状	粉末状、含有少量结晶体及颗粒物	取 100g 样品,放在洁净卫生白瓷盘中均匀的摊平,在散射光线下仔细观察样品的性状、色泽、嗅其气味,并检查有无外来杂质。
色泽	具有本品应有的色泽	
气、滋味	具有产品应有的气味和滋味,无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总砷(以 As 计), mg/kg	≤ 0.2	GB 5009.11
*铅(以 Pb 计), mg/kg	≤ 0.18	GB 5009.12
柠檬黄 ^a , g/kg	≤ 0.05	GB 5009.35
日落黄 ^a , g/kg	≤ 0.09	GB 5009.35
亮蓝 ^a , g/kg	≤ 0.025	GB 5009.35
苋菜红 ^a , g/kg	≤ 0.025	GB 5009.35
阿斯巴甜 ^a , g/kg	≤ 1.0	GB 5009.263

* 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a 仅适用于使用该添加剂的产品检验。

同一功能的食品添加剂(相同色泽的着色剂)在混合使用时,各自用量占 GB 2760 规定的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不应超过 1。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 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, CFU/g	5	2	2.5×10^4	10^5	GB 4789. 2
大肠菌群, CFU/g	5	2	10	100	GB 4789. 3 平板计数法
沙门氏菌, /25g	5	0	0	--	GB 4789. 4
金黄色葡萄球菌, CFU/g	5	1	10^2	10^3	GB 4789. 10
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, /25g	5	0	0	--	GB 4789. 30
a 采样方案应符合 GB 4789. 1 的规定。					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生产加工过程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7 其它要求

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；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以全脂乳粉、白砂糖、乳清粉、食用葡萄糖中的一种或几种为主要原料，添加椰浆粉（鲜椰浆、麦芽糊精、酪氨酸钠）、咖啡粉（咖啡豆）、抹茶粉、可可粉、菠萝蜜粉、榴莲粉、椰蓉粉、麦芽糊精、植脂末（葡萄糖浆、精炼植物油、乳清粉、白砂糖、酪蛋白酸钠、磷酸氢二钾、单，双甘油脂肪酸酯、柠檬酸钠、二氧化硅）中的一种或几种为辅料、添加或不添加食品添加剂【黄原胶、卡拉胶、瓜尔胶、羧甲基纤维素钠、海藻酸钠、阿斯巴甜（含苯丙氨酸）、乳酸、柠檬酸、单、双甘油脂肪酸酯、亮蓝、苋菜红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复合色素黑色素（食用盐、亮蓝、苋菜红、柠檬黄、日落黄）、植物炭黑、食用香精】，经配料、混合、包装而成的非即食预拌粉。本产品不包含食用冰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 GB 275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冷冻饮品和制作料》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河南西格瑞斯食品有限公司